南京雨花台：办理多起生物多样性保护案件

让多彩生态家园和美永续

全国劳模、黑龙江省人大代表、大兴安岭新林林场技术员宋士宝，向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检察院副检察长韩芳介绍兴安杜鹃生长习性和保护现状。

公益风采

□本报记者 雒呈瑞
通讯员 张奕舟

2025年5月22日是第25个国际生物多样性日。生物多样性是人类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础，是地球生命共同体的血脉和根基……跨越山海几千里，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检察院积极参与全球生物多样性治理，共建“万物共生 和美永续”的美丽家园。

去年以来，雨花台区检察院先后办理了多起生物多样性保护案件，通过公益诉讼履职延伸保护链条，让生长在东北大兴安岭、西北戈壁、广阔大海里的珍稀生物受益。“令人欣慰的是，在兴安杜鹃案办理近一年后的今天，我们已经很难在网上找到有关买卖兴安杜鹃的信息了，市场上也几乎没人出售，这是一个好兆头，说明民众的保护意识增强了，当地保护力度也加大了。”近日，该院办案检察官赵青告诉记者。

国家保护野生动植物被公开售卖

“我举报，有人在网上卖发菜。”2024年5月，南京市警方接到举报线索，据此查获涉嫌非法盗采、销售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发菜的网店店主田某。

案件被移送至雨花台区检察院审查起诉后，办案检察官发现这是继该院办理的刘某等7人非法销售兴安杜鹃案（下称“兴安杜鹃案”）后，又一件涉及生物多样性保护的案件。几个月后，一起非法售卖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红珊瑚案（下称“红珊瑚案”）的卷宗又摆上了检察官的案头。

“发菜产地在2200公里外的西北祁连山麓，兴安杜鹃产自2600公里外的东北大兴安岭，非法售卖红珊瑚的部分犯罪嫌疑人也远在几千里外的吉林等地。我们除了知道红珊瑚是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物，对兴安杜鹃、发菜基本都是从办案才开始认识的。”雨花台区检察院分管公益诉讼检察工作的副检察长韩芳说，涉案植物生长环境距离南京较远，是仅就刑事案件进行办理还是通过公益诉讼推动线上和当地多方位治理，成为办案检察官首先考虑的问题。

为了解涉案植物的生长和保护情况，办案检察官多次赴祁连山下戈壁草地、大兴安岭林地等处实地考察它们的生长环境，前往当地检察机关、林草部门和农业部门调研，走访当地菜市场、特产店等经营场所。

“发菜，别名发状念珠藻，作为食物并不美味，但因谐音‘发财’，有人图吉利通过网络等渠道购买，因此引发当地人进行非法采挖、销售。”赵青说，当地大多是戈壁滩，自然生态较为恶劣，发菜对当地生态环境十分重要。有关专家测算，每采集2两重的发菜，就可能会影响约1个足球场大小的环境。非法盗采发菜行为对当地本就脆弱的生态环境很不利。

“引智”破解损害赔偿难题

没有买卖就没有伤害。“兴安杜鹃因为一丛干枝插在水里，没几天就能抽出嫩叶、开出鲜艳花朵的特性被人们熟知，也正因此，形成了盗伐、倒卖、销售一条龙黑色产业链。”赵青说，经过深入调查，雨花台区检察院决定把打击的重点放在非法销售、购买上。

针对跨区域生物多样性保护案件普遍存在违法程度判定、危害后果评估、损失认定等方面难题，该院对于此类案件均提前介入侦查，通过精准引导侦查方向、规范证据收集流程，及时发现并化解案件办理过程中的难点与堵点，推动公安机关高效办理案件。同时，为准确认定违法行为对生态环境产生的影响，科学、合理计算损害赔偿金，该院多次召开专家咨询会，邀请生态环境保护等领域专家学者，分别就不同的案件进行研讨。

2024年8月27日，该院对发菜案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庭审中，中国树木学会秘书长、南京林业大学树木学专业副教授许晓岗作为专家证人出庭，就发菜的分布区域、生态价值、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计算等进行专业阐述。法院采纳量刑建议，对田某判处有期徒刑十个月，缓刑一年，并处罚金5000元，同时判令田某支付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4万余元。

2024年9月23日，在办理红珊瑚案中，南京市生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江苏省林业科学研究院景观树种与花卉研究所等单位的专家学者组成专家组，经过讨论认为，珊瑚礁生态系统是生物多样性最高的海洋生态系统，对于减缓全球变暖具有重要意义，违法行为人以认购海洋碳汇等方式对被损害的生态进行补偿具有可行性，并给出了以涉案红珊瑚制品销售价格3倍计算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的建议。

2024年12月10日，雨花台区检察院对非法出售红珊瑚的马某等四人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在法院的主持下，该院与四名被告达成调解协议，四人向法院全额缴纳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1万余元及专家评估费3000元。今年1月13日，经最高人民法院平台公告公示，四名被告与该院达成的调解协议生效。

延伸保护才是“重头戏”

“吃了发菜并不会发财，还会导致生态环境的破坏。追究破坏者的法律责任不是办案的终点，做好案件延伸，推进共同保护尤其是源头保护，才是办案的最终目的。”韩芳介绍，早在2024年1月，兴安杜鹃案办理结束后，雨花台区检察院就与黑龙江省大兴安岭地区检察机关、林草部门等签订《关于野生珍稀植物保护框架合作方案》，就建设野生珍稀植物司法保护基地、法治教育实践基地和建立涉野生植物保护案件办理专业化支撑机制达成合作共识。

2024年10月29日，发菜案办理结束后，雨花台区检察院与甘肃省民乐县检察院、林草部门共同签订《关于合力推进野生珍稀植物保护协作意见》，计划通过两地协作的方式，将公益损害赔偿金返回到受损地，共同开展发菜保护工作。“红珊瑚案中，由于不能确定涉案红珊瑚来源地，我们不断和生态环境部门进行沟通，致力于将本案中的生态环境损害赔偿金用于认购碳汇项目，用于海洋生态损害替代性修复。”韩芳说。

雨花台区检察院检察长詹静表示，办理跨区域生态环境保护案件面临发现难、鉴定难、修复难的问题，该院在案件办理过程中探索建立异地协查、线索共享和证据互认的保护机制，取得较好效果，“我院将进一步探索跨区域联动协作模式，协调有关机构和管理机关一起行动，形成更好的保护合力，以检察公益诉讼保护多彩生态家园。”

“这片油菜花金黄金黄的”

□本报记者 刘立新
通讯员 杨媛媛 何相东 冯慧君

近日，河南省安阳市龙安区检察院检察官再次来到辖区某村西侧农田跟进一起基本农田保护公益诉讼案件的整改进度，张大爷指着一片油菜花田兴奋地说：“这油菜花已经蹿到膝盖了，金黄金黄的，多招人喜欢！”就在不久前，这里还是一片砖石乱堆、垃圾成山的荒地。

砖窑厂非法取土形成的深坑、敷衍复垦留下的“半截子工程”、固体废物堆成的“人造山丘”……2024年4月，龙安区检察院通过空天数智公益诉讼办案辅助平台发现破坏基本农田线索，经初步核实后，于2024年5月21日正式立案调查。

检察官调取了涉案基本农田近10年的卫星遥感影像，经过分析对比，查明其被占用的演变过程，同时借助实地勘测拍照和无人机航拍等方式，查实涉案基本农田总面积约10亩，未复垦面积约1.8亩，已复垦部分未达耕种标准，未复垦部分仍被非法倾倒生活垃圾、建筑垃圾等固体废物。

“建议依法查处依法复垦！”2024年6月11日，龙安区检察院向属地政府送达检察建议。2024年7月11日，属地政府对检察建议作出了书面回复，称已派专人进行现场核查，对涉案基本农田全部依法进行了复垦，已恢复种植条件并播种玉米；同时切实履行职责，灵活采取巡查及宣传措施保护辖区基本农田。

“这地还是不行，地势不平，没法浇水，您瞅瞅俺种的这玉米，蔫了吧唧的……”2024年7月30日，龙安区检察院对整改效果“回头看”时，村民指着坑洼不平的田地说道。检察官了解到，涉案基本农田东侧虽已复垦完毕，但土地多坑洼、不平整，庄稼长势不佳；西侧仍有部分未复垦，堆积的垃圾也未完全清理，基本农田依然处于受损状态。

2024年8月1日，在龙安区检察院的督促下，该区自然资源局请河南省某测绘有限公司对涉案基本农田进行勘测定界，后者出具《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书》，证实涉案基本农田未依法复垦完毕。

2024年8月19日，龙安区检察院向龙安区法院依法提起行政公益诉讼，要求属地政府依法履行查处违反耕地保护法律法规行为及监督复垦被非法侵占耕地的职责。

法院审理期间，属地政府继续对涉案土地进行复垦。2024年9月，该院委托某技术公司对复垦地块的土壤进行检测、对涉案地块总面积、达到耕作条件的地块面积、未达到耕作条件的面积及现状等进行评估。经分析评价，耕地质量明显下降，属地政府仍未整改到位。

2024年12月10日，龙安区法院作出判决，支持检察机关的所有诉讼请求。属地政府迅速行动，经过40天的整改，砖石碎块与固体废物被完全清除，涉案基本农田复垦完毕并播种菜籽，整改基本完成。

如今，涉案基本农田上金黄的油菜花海取代了往日的“垃圾山”，这片土地从卫星云图上的“斑马纹”摇身一变成为大地上的“黄金甲”。

大屯土司庄园风采再现

□本报通讯员 柳盘龙
周礼鹏 张义焰

日前，贵州省毕节市七星关区检察院邀请“益心为公”志愿者到辖区大屯土司庄园进行回访，确认文物安全隐患已基本消除，全面修缮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大屯土司庄园始建于清道光年间，是我国现存规模较大、保存较为完好的彝族土司庄园之一，1988年被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其建筑艺术和雕刻纹饰承载着独特的彝族历史文化基因，是研究西南少数民族政治制度、社会形态和艺术发展的重要物质载体。

2024年3月，七星关区检察院接到群众反映称，大屯土司庄园屋顶漏雨、围墙坍塌。为准确了解文物受损情况，该院邀请贵州工程应用技术学院彝学研究院副研究员、毕节市彝学研究会副会长刘云参与现场勘查。

经调查，由于长期未进行修缮，大屯土司庄园围墙破损、墙灰脱落，轿厅大堂等房屋屋顶破损漏水，对房屋造成腐蚀，庄园部分房屋窗户破损脱落，多根立柱存在脱漆开裂及虫蛀现象，庄园入口处文物简介碑和文物牌被破坏，园内杂草和修剪的树枝及落叶等易燃物未进行清理，存在严重安全隐患。

“庄园建筑技艺蕴含彝族文化，若修缮方案忽视民族特色，将造成不可逆的文化损失。我建议严格遵守文物保护‘修旧如旧’的原则，避免文物修复过程中造成二次损坏。”刘云建议道。

2024年3月19日，该院向七星关区文广局发出检察建议，建议其依法对大屯土司庄园履行文物保护监督管理职责，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推动文物综合保护。

七星关区文广局收到检察建议后高度重视，立即向毕节市文广局争取资金支持，并结合专家意见开展整改工作。

该局对漏水房屋、破损窗户、文物简介碑和文物牌进行了修缮，清理了园内杂草和落叶等易燃物，庄园内安全隐患基本消除。针对围墙破损及墙灰脱落、多根立柱存在脱漆开裂及虫蛀等问题，该局将修复保护计划层报至国家文物局审批。国家文物局于2024年12月30日批复同意，拟投入900万元进行全面修缮，目前该修缮保护项目已纳入《贵州省2025年度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项目计划同意实施项目名单》。

“小空间”体现“大关爱”

“现在不仅有地方可以给孩子喂奶，而且各种母婴设施都比以前齐全，可以放心带孩子出门逛街了。”今年5月初，黑龙江省北安市检察院邀请人大代表、“益心为公”志愿者对全市公共场所母婴室卫生安全整改情况开展“回头看”时，一名刚给孩子哺乳完的母亲对他们说道。

今年2月，北安市检察院在履职中发现，辖区部分公共场所未设立母婴室，有的虽设置了母婴室但存在设施配备不齐全、室内堆放杂物、卫生状况较差等问题，不能很好满足哺乳期妇女和婴幼儿的需求。

为此，3月8日，该院依法向公共卫生部门和交通部门制发检察建议，建议其督促相关公共场所对母婴室进行标准化建设，并加强日常监管。收到检察建议后，上述部门积极整改，督促升级改造母婴室9间、新建母婴室7间，并安排专人对母婴室进行定期通风、消毒，保持干净整洁。

为延伸办案效果，形成妇女权益保护合力，北安市检察院牵头该市妇联、卫健局、工会等12家职能部门联合会签了妇女权益保护协作配合机制，邀请各职能单位资历深厚的工作人员加入检察机关“益心为公”志愿者队伍，借助其知识背景、专业结构等优势，充分发挥线索发现员、办案辅助员、整改监督员的多重作用。

图为该院检察官到整改后的母婴室进行维护妇女儿童权益相关法律宣传。

文/图：本报记者韩兵 通讯员于瑞娟

广告
方正法度 圆融情理
探索法治新视野
2025年度《方圆》火热征订中
本刊自办发行 您可通过以下两种方式订阅《方圆》杂志
1. 银行汇款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永定路支行
户名：方圆杂志社
账号：0200 0049 1920 0569 872
2. 扫码订阅